第十四章 执行环境

Python

- 可调用对象
- 代码对象
- 可执行的对象声明和内建函数
- 执行其他Python程序
- 执行其他非Python程序
- 受限执行
- 结束执行
- 各种操作系统接口
- 相关模块

可调用对象

Python 有 4 种可调用对象: 函数 , 方法 , 类 , 以及一些类的实例。

所说的可调用的 ,即是任何能通过函数操作符 () 来调用的对象。要调用可调用对象 ,函数操作符得紧跟在可调用对象之后。比方说 ,用"foo()"来调用函数"foo"。

14.1.1 函数

1. 内建函数-BIFs
BIFs的属性有 __doc__,__name__,__self__,__module__

这些函数在 _bulitin_ 模块里,并作为 __builtins__ 模块导入到解释器中。

2. 用户自定义函数-UDF 定义在模块的最高级,因此会作为**全局名字空间的一部分**(一旦创建好内建名字空间)装载到系统中。

UDF的函数属性

```
udf.__doc__,udf.__name__,udf.func_*
```

一旦函数声明以后(且函数对象可用),程序员也可以自定义函数属性。所有的新属性变成 udf.__dict__对象的一部分。

14.1.2 方法

许多 python 数据类型,比如列表和字典,也有方法,这些被称为内建方法。

内建方法

内建方法BIM属性

```
bim.__doc__
bim.__name__ -字符串类型的函数名字
bim.__self__ -绑定的对象
```

只有内建类型(BIT)有 BIM.

对于内建方法, type()工厂函数给出了和 BIF 相同的输出

```
type([].append) # <type 'builtin_function_or_method'>
```

BIM 和 BIF 两者也都享有相同属性。不同之处在于 BIM 的self属性指向一个 Python对象,而 BIF 指向 None。

用户定义的方法UDM

包含在类定义之中,只是拥有标准函数的包装。

14.1.3 类

利用类的可调用性来创建实例。"调用"类的结果便是创建了实例,即大家所知道的实例化。

14.1.4 类的实例

python 给类提供了名为 __call__ 的特别方法,该方法允许程序员创建可调用的对象(实例)。 默认是没有实现的。在类定义中覆盖这个方法,那么这个类实例就成为可调用的了。

调用这样的实例对象等同于调用 __call__() 方法。

foo() 就和 foo.__call__(foo) 的效果相同

foo(arg) 就和调用 foo.__call__(foo, arg) 一样。

代码对象

python 语句 ,赋值 ,表达式 ,甚至还有模块这些代码块称为代码对象。

如果要执行 python 代码,那么该代码必须先要转换成字节编译的代码(又称字节码)。

14.3 可执行的对象声明和内建函数

Python 提供了大量的 BIF 来支持可调用/可执行对象,其中包括 exec 语句。这些函数帮助程序员执行代码对象,也可以用内建函数 complie()来生成代码对象。

可执行对象和内建函数

```
callable()—确定一个对象是否可以通过函数调用符(())来调用。
compile()—在运行时生成代码对象,然后直接使用 exec 或者 eval 来进行求值。该函数一次性字节码预编译,以后都不用编译了
compile(string, file, type) 最后的参数是个字符串,它表明代码的类型
'eval'—可求值得表达式,和eval()一起使用
'single'—单一执行语句,和exec一起使用
'exec'—可执行的与剧组,和exec一起使用
eval()—对表达式求值。可以这样理解 eval()函数的工作方式:对表达式两端的引号视而不见
exec()—执行代码对象或字符串形式的Python代码。
input(prompt='')—等价于 eval(raw_input()),input() 把输入作为 python 对象来求值并返回表达式的结果。
可以这样理解 eval() 函数的工作方式:对表达式两端
```

可以这样理解 eval() 函数的工作方式:对表达式两端的引号视而不见,

执行其他Python程序

只有属于模块最高级的代码才是全局变量,全局类,和全局函数声明。

导入模块的副作用是导致最高级代码运行。

当模块导入后,就执行所有的模块,运行所有最高级别的(即没有缩进的)Python代码。

execfile(filename, globals=globals(), locals=locals())

14.5 执行其他 (非 Python)程序

针对不同的环境, python 提供了各种执行非 python 程序的方法。 所有的函数都可以在os模块中找到。

```
system(cmd)
fork() -通常和 exec*() 一起使用
execl(file,arg0,arf1,...) -用参数列表 arg0, arg1 等等执行文件
execv(file,arflist)
execle(file,arg0,arg1,...,env) -提供环境变量字典
execve(file,arglist,env)
execlp(cmd, arg0,arg1,...) -在用户的搜索路径下搜索完全的文件路径名
execvp(cmd,arglist)
execlpe(cmd, arg0, arg1,... env)
execvpe(cmd,arglist,env)
spawn*a(mode, file, args[, env]) -在新进程中执行
popen(cmd, mode='r',buffering=-1) -执行cmd命令,将结果作为文件对象,默认为读取模式。
```

当子进程返回的时候, 其返回值永远是 0; 当父进程返回时, 其返回值永远是子进程的进程标识符 PID

```
ret = os.fork() # spawn 2 processes, both return #产生两个进程,都返回
if ret == 0: # child returns with PID of 0 #子进程返回的 PID 是 0
    child_suite # child code #子进程的代码
else: # parent returns with child's PID #父进程返回是子进程的 PID
    parent_suite # parent code #父进程的代码
```

在Python2.4版本后在, subprocess 作为面向进程函数的模块。

随着越来越接近软件的操作系统层面,你就会发现执行跨平台程序(甚至是 python 脚本)的一致性开始有些不确定了。上面我们提到在这个小节中描述的程序在 os 模块中。事实上,有多个 os模块。

基于 Unix 衍生系统(Linux,MacOS X, Solaris,BSD 等等)的模块是 posix 模块, windows 的是 nt(无论你现在用的是哪个版本的 windows;dos 用户有 dos 模块)

结束执行

```
sys.exit(status=0)
os._exit()
```

14.9 相关模块 os,sys

os, sys